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5〕13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汾市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 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临汾市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附件不公开)

临汾市高质量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 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

为做好我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根据《山西省高质量推进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重要批示指示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进一步加快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交通强市和旅游强市建设为总抓手,在我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全线贯通的基础上,盘活多元主体力量,聚合优质资源要素,激活区域发展潜能,实施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行动,从 2025 年至 2027 年底,在“路沿、路延、路衍”上下功夫,统筹提升完善慢行、景观、服务、信息配套系统,坚持“路、景、村、业”一体推进,做精“交通+旅游+N”文章,把旅游公路打造成为我市自然风景道、文化旅游路、乡村振兴带、富民发展线,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打造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5 年 5 月 15 日前)

成立由市、县政府牵头的工作专班,出台具体的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5月15日前召开动员部署会,狠抓工作落实。

(二)基础完善阶段(2025年5月15日至12月31日)

重点配套功能齐全的旅游服务设施。根据《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服务设施设置导则》(晋交农路发〔2025〕3号)、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等9个厅局印发的《建设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特色乡村驿站实施方案》(晋文旅发〔2025〕5号)精神,对2024年已建成的20处驿站、8处营地、36处观景台、13个停车场、12处充电桩、17个厕所全面进行回头看,并同步实施改造提升。增设驿站23个、营地2个、观景台28个、旅游厕所16个,旅游公路主线驿站设置间距小于25公里;5月中旬前先期建设5G基站68个,对旅游公路沿线进行网络覆盖、补盲和提质改造,完成5G通信网络信号覆盖目标;旅游公路标志标识和旅游指引标志全面完善,安装到位。提升沿线路域环境,旅游公路及服务设施列养率达100%,优良路率达95%以上。

(三)功能提升阶段(2026年1月至12月)

重点打造优质便捷的文旅公共服务。旅游公路沿线驿站、营地、观景台、加油站、充电桩、通信网络信号等满足游客出行需求。旅游业态更加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明显扩大,旅游服务水平显著提升。全市文旅信息服务总平台基本搭建、功能基本齐全,游客智慧化、信息化、便捷化出行水平得到提升。

(四)效益凸显阶段(2027年1月至12月)

重点提升路产融合的综合发展效益。旅游公路路况水平保持优良,路域环境保持“畅、安、舒、美、绿”,全市文旅信息服务总平台运行良好,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更加完善。创建A级旅游景区6家以上,评选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镇10个,文化旅游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5%。公路带动沿线产业发展潜能充分凸显,服务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和促进乡村振兴战略的能力明显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省委调研指出问题整改督办行动

1. 强化省委调研指出问题的整改督办。针对省委调研指出的6个方面14个问题和现场调研指出的8个具体问题,相关县和部门要以整改促提升,明确整改责任主体和责任人,推动问题解决和工作落实,按时完成整改,逐一销号。市交通运输局要持续跟进整改进展,加强指导督办,推进整改有序开展,高效完成。相关县每月25日前将工作进展及问题整改推进等情况报送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提质增效工作专班办公室。(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工作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二)实施旅游公路建设管护提质行动

2. 加快旅游公路提质改造和竣(交)工验收。推进列入省政府“13710”督办事项的39个旅游公路项目的竣工验收,对已具备交工条件的,2025年5月底前完成交工验收;附属工程未完工、不

具备交工条件的,6月底前完成交工验收;主体工程未完工的8个项目,8月底前完成交工验收。对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等问题进行返工修复、限期整改,交工验收后及时安排养护管理。通车试运营2年以上的项目,加快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和档案、环保等单项验收,尽快完成竣工验收。(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旅游公路本质安全水平。深入实施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灾害防治工程、养护工程,以急弯陡坡、临水临崖、隐患路段路口、服务设施等为重点,完善护栏、标志标线、防护警示、视线诱导等安防设施。做好旅游公路沿线安全生产工作,加强路政、养护巡察和应急物资、机械设备储备,建设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加强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对,营造安全良好出行环境。(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应急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加强旅游公路日常管养工作。持续深化农村公路管养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路长制”长效运行机制,全面推进“一路一档”信息化试点工作。加强联合执法,执行《山西省旅游公路管理办法》,严格落实限制重载、危化品车辆驶入等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出台市、县旅游公路专用性工作方案。加大日常管养投入力度,市、县人民政府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将日常养护资金和机构人员运行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适当提高旅游公路养护标准。鼓励建立政府扶持与市场化运行相结合的养护模式,加强养护人员培训,学习借鉴“蒲县经验”,推广旅游公路灾毁保险,推行集中养

护,提高养护专业化、机械化、规模化水平。注重科技赋能,提升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比例,具备条件的路段 2025 年实现全覆盖,充分运用检测成果,科学精准指导养护工作。明确旅游服务设施监管主体,纳入日常管养范围,定期抽检和评定运行状况,确保旅游服务设施正常运营。(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实施旅游交通公共服务设施完善行动

5. 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按照《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服务设施设置导则》与《建设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沿线特色乡村驿站实施方案》,结合旅游资源分布和游客出行需要,因地制宜布设驿站、营地、观景台、停车场、旅游厕所等服务设施,布局完善充电桩、5G 基站、加油站,确保各项服务设施标准化、规范化运营。全面提升旅游公路主线沿线村庄服务水平,鼓励推广“依托乡村建驿站”和利用现有停车场提升改造为营地的建设模式,推动旅游公路沿线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党群服务中心完善充电桩、厕所、停车场、土特产售卖点等便民服务设施,扩大服务范围,增加群众收入。根据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2025 年 1 月印发的《山西省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标志标识信息系统设计》,加快规范设置旅游公路标志标识和旅游指引标志,完善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四好农村路”“十大最美农村路”等标志标识,构建统一规范、层次分明、指路与指景相协调的全域标志信息指引体系,为游客出行提供便利。(市文旅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信局、市农业

农村局、市商务局、市能源局、临汾公路分局、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中国移动临汾分公司、中国联通临汾市分公司、中国电信临汾分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拓展交通枢纽节点旅游功能。依托机场、高铁站、汽车客运站等交通枢纽,新改建旅游集散中心,完善游客换乘、客运专线、景区直通车、公交出租、接驳接送、汽车租赁、票务代理、信息咨询、文化展示等功能。拓展已投入运营的驿站、营地等旅游服务功能,实施驿站提升工程,每年选树典型参与全省 60 个特色驿站典型案例推选,引导驿站标准化、特色化发展。(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实施旅游公路沿线路域环境优化行动

7.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组织旅游公路沿线所有村庄全面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清理私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整治残垣断壁,同步整治景区、河道、农田等区域垃圾乱堆乱扔问题,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面覆盖、运转良好。分类梯次推进生活污水治理,引导农户因地制宜改造无害化卫生厕所,全面营造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的人居环境。在筛选确定年度精品示范村和提档升级村拟建设名单过程中,要重点考虑旅游公路沿线村庄、其他交通干线沿线村庄、乡镇所在地村庄等情况,乡宁县、吉县、大宁县、永和县等沿黄四县要将符合条件的黄河一号旅游公路驿站所在村优先纳入精品示范村,将符合条件的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村庄优先纳入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市农

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8. 绿化美化公路沿线景观。因地制宜设置适宜本地生长、低维护、地域特色鲜明的路侧植物景观,构建景观小品。开展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引导村民打造“美丽庭院”,推进森林乡村建设。增强文物保护和自然保护意识,维护好旅游公路沿线原有自然景观、乡土景观、文物古迹等,提升路域景观整体性、特色性。结合产业特色、路段特点,科学选定隔离设施,持续推进“路田分家”“路宅分家”,打造“畅、安、舒、美、绿”的通行环境。(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 实施旅游服务水平拓展提升行动

9. 完善产业要素体系。结合十五五规划,配合省文旅厅编制《山西省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交旅融合发展规划》。鼓励建设美食街区、风味特色街区,构建特色餐饮体系。支持商务酒店、精品民宿、度假酒店、主题酒店、露营地、汽车旅馆等住宿新业态建设。鼓励文创企业与重点景区深度合作,推动创意、生产、销售全链条“临汾礼物”品牌发展,构建临汾礼物品牌矩阵。结合文化遗产、主题娱乐、精品演艺、商务会展、城市休闲、体育运动、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医养康养、赛事活动等打造核心产品,完善产业链条,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市文旅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提档升级旅游产品业态。依托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传统村

落等,打造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培育旅游各县名镇名村。开发适应现代消费需求的非遗文创产品,培育非遗旅游体验传承地,新认定非遗工坊10个。加强旅游公路沿线文物保护利用工作,让文物为旅游赋能,重点围绕曲村—天马遗址、陶寺遗址、小西天、丁村民宅、汾城古建筑群等文物保护单位,让临汾文化价值符号“活”起来、“潮”起来,提升临汾故事传播力与影响力。(市文旅局、市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打造主题旅游线路。依托临汾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构筑的“城景通、景景通、城乡通”的“快进慢游深体验”全域旅游公路网,突破区域界限,深度挖掘旅游公路沿线黄河、古建、根祖、尧文化等元素,打造全季节、全时段、全周期的产品组合和线路。将沿线现有景区景点串珠成线,结合城市漫步、乡村寻美、古迹研学、文明探源、山林避暑、红色巡游、非遗体验、自然探秘等主题,推出一批集通达、游憩、体验、运动、健身、文化、教育等复合功能于一体的特色主题线路,形成“一路一特色、一路一主题”的多样化、差异化旅游线路产品。(市文旅局、市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提升智慧旅游出行体验。深入推进数智赋能,鼓励和支持沿线景区景点与文化机构开发打造数字演艺、数字展览与沉浸式场景,丰富游客旅游体验。优化临汾智慧旅游服务,建设集线路、酒店、票务预定及旅游攻略、自驾游线路、路况引导、客流量预报等服务于一体的全市文旅信息服务总平台,强化重要旅游公共信息发布。协调联系地图运营商,加快旅游公路导航覆盖和服务功能

点位、网红打卡榜单标注工作,提升旅游智慧化、便利化水平。(市文旅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气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实施旅游公路沿线产业融合发展行动

13. 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立足旅游公路沿线村庄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支持特色农业产业,带动现代设施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等发展,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出台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指导意见,引导合法拥有住房的农户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支持沿线村庄因地制宜培育生态旅游、红色旅游、森林康养、休闲露营、农事体验、帐篷经济、低空经济、农村电商、直播带货等新产业新业态。(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提质升级消费业态。加强省市特色饮食品牌、老字号、名特优产品与旅游公路沿线驿站对接,提升沿线餐饮、住宿、购物等消费品质,绘制我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美食地图,推动在旅游公路沿线重要景区景点、交通枢纽及流量较大的加油站等节点,建设一批集游客服务、业态集聚、宣传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满足游客消费便利化需求。(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深化客货邮融合发展。深化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合作运行线路规划建设,建设一批客货邮融合样板县(市、区),巩固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工作成效,畅通“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渠

道,积极探索无人机物流配送服务,培育新业态。推动“产业+电商”融合发展,提升“临汾优选”名优产品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实施旅游服务协同监管和人才支撑强化行动

16. 建立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内外联动、多元治理”的原则,建立完善联合审批、联合会商、联合执法机制,推动文化旅游、公安交管、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监管部门信息共享。鼓励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和社会投资人参与旅游公路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形成集路域资源、数据资源、服务资源一体化的协同共享机制。(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加强旅游服务指导监管。加强旅游公路沿线有关经营主体服务质量事中事后监管,落实培训上岗、健康从业、产品达标、服务规范等要求,建立信用评价体系,推进旅游服务“好差评”制度落实,对游客反馈问题及时回应,提升出游体验感和服务满意度。开展旅行社、导游、旅游住宿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推行“首席质量官”“标杆服务员”制度,营造旅游友好型环境。(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加大人才培育储备力度。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旅游服务有关行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做好人才使用、职称评定、职业技能评价工作。定期举办服务技能大赛,开展专题培训,提高行业

从业人员技能水平,提升各层级专业骨干能力素质,满足市场发展需求。(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实施旅游公路宣传推介活动

19. 持续做好旅游公路宣传推介。系统梳理黄河一号旅游公路经济带蕴含的生态景观、文化遗产、红色旅游等资源,通过历史文脉溯源、地域特色解读、惠民成果展示和举办汽车越野赛、自行车挑战赛、隰县玉露香梨采摘季、黄河交响乐表演等方式,进一步扩大旅游公路沿线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吸引广大游客来临旅游,促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文化传承和经济发展,助力打造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市委宣传部、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充分发挥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作用,严格落实“省级统筹、市负总责、县为主体”的建设管理体制,健全“政府主导、交旅农协调、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各县(市、区)政府要迅速制定工作方案,列出任务清单,明确工作职责,解决堵点难点,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推进。市发展改革委要优先将沿线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列入省、市级重点项目清单,县发展改革和行政审批部门要开通行政审批“绿色通道”;自然资源部门要将旅游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纳入相关层级和类别的国土空间规划,保障建设用地需求;市、县要根据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探索多元融资渠道,争取商业性、开发性、政策性等金融机构信贷资金,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电力公司要完善配套电力设施,简化箱变电力报装程序,加快用电审批,做好沿线用电保障。市黄河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强化日常督导服务,加强指导帮扶,及时掌握工作动态,定期向市政府报告工作进展情况。